

中共山西财经大学委员会文件

山财党〔2021〕23号

关于表彰第二届山西财经大学 “我心目中的好老师”的决定

各基层党委，党委各部门：

为进一步推进我校师德师风建设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立足围绕学生、关照学生、服务学生，充分发挥学生的主人翁意识，推选出学生心目中的好老师，营造尊师重教的良好校园氛围，根据《山西财经大学“我心目中的好老师”评选办法》（山财学〔2019〕52号）要求，结合学校工作实际，经过班级提名、学院党委推荐、易班网络投票、学生代表现场投票、“我心目中的好老师”学校评选活动领导小组评审、公示等环节，经2021年6月7日学校党委常委会议审定，决定授予张子珍等10名同志“我心目中的好老师”荣誉称号，现予以表彰。

希望受表彰的同志不忘初心，牢记使命，在今后的工作中继续发挥模范表率作用；全体教师要向受表彰的同志学

习，锐意进取，砥砺前行，争做“有理想信念、有道德情操、有扎实知识、有仁爱之心”的好老师。

附件：第二届山西财经大学“我心目中的好老师”表彰
名单

中共山西财经大学委员会

2021年6月15日

电子公文专用章



附件

第二届山西财经大学 “我心目中的好老师”表彰名单

经济学院	张子珍
统计学院	张彩平
金融学院	王华丽
会计学院	王东升
文化旅游学院	张黎敏
公共管理学院	梁春贤
马克思主义学院	张二芳
经贸外语学院	程茹佳
新闻与艺术学院	南瑞琴
体育学院	李 瑛

送：校领导

中共山西财经大学委员会办公室

2021年6月15日印发

共印9份